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并 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8年11月21日 下午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朱国章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 程》有关规定。经全体监事审议,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购买资产(商业用房)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2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主席朱国章因兼任关联方宁波广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,回避 表决。

监事会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如下:

本次购买商业房产的关联交易遵循了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 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程序合法;关联交易操作程序合规;交易双 方依据交易标的的评估价值定价, 交易价格合理。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 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